**嵊州市前岩水库物业化管理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Q-SZ20250112）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单位：嵊州市鸿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_Toc54978887)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6](#_Toc54978888)

[第三部分 项目招标范围及服务要求 29](#_Toc54978898)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3](#_Toc54978899)4

[第五部分 拟签订合同范本 3](#_Toc54978900)8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4](#_Toc54978901)3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嵊州市前岩水库物业化管理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2月14日下午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Q-SZ20250112

2.项目名称：嵊州市前岩水库物业化管理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1497196.47元

4.最高投标限价：1497196.47元

5.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数量 | 预算（元） | 备注 |
| 1 | 嵊州市前岩水库物业化管理采购项目 | 1项 | 1497196.47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6.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企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获取时间： / 至2025年2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3.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仅需浏览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直接下载采购文件浏览）。

4.采购文件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2月14日下午14：30分（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3.开标时间：2025年2月14日下午14：30分整。

4.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通过“采购云平台（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在使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云平台”拒收。

4.投标供应商在“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嵊州市鸿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嵊州市剡湖街道嵊州大道103-107号综合楼四楼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0575-831827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嵊州市三江街道领带园二路和创园2号楼4楼2415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575-8930068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编 例 内 容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 服务类。 |
| 2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3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5 | **质疑与澄清** | 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该按财政部第94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时间要求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提出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答复。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 |
| 6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4.2.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7 | **投标文件编制** | 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8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  （2）开标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  （3）乐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
| 9 | **投标文件的形式** |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0 | **投标文件份数** | （1）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资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  （2）如中标，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至少一份。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原版技术资料。  （3）“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嵊州市三江街道领带园二路和创园2号楼4楼2415，魏工收） |
| 11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 （1）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 （1）投标供应商在“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2）“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3）通过“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3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时间后90天。 |
| 15 | **特别说明** | 如发现采购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质疑时间前同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逾期不得再对采购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 |
| 16 | **有关费用** | **采购代理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服务费：以标项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按以下标准费率计算。费率标准如下：   |  |  | | --- | --- | | 金额（万元） | 费率 | | 100（含）及以下部分 | 1.5% | | 100～500 之间部分 | 1.1% | | 500～1000 之间部分 | 0.8% |   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2.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  公司名称：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嵊州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嵊州市支行  账 号：1211026009200295337 |
| 17 | **解释** | 凡涉及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及招标代理机构。 |
| 注：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质疑、投诉被取消预中标资格或不能履行合同的，本项目组织重新招标。 | | |

## 二、总则

1、实施依据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规定组织和实施。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采购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采购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格式见附件）。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采购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2.7 “★”系指实质性指标要求条款，“▲”系指主要性能指标要求条款。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按评分标准规定处理。

“🗹”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

货物和服务：是指按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和服务；

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遵守以下规定：**（本项目不适用）**

3.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

3.2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须在购买采购文件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相关书面说明，否则投标无效；

3.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联合体的各成员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但同一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以资质最低的一方为依据；

3.4联合体各方之间须签订投标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在投标联合协议中指定本项目主办人，并将投标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组成的一部分；本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须由主办人完成，并在投标联合协议中进行说明；

3.5联合体各方签订投标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

3.6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费用

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6、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7、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踏勘现场

8.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8.3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8.4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答疑会

9.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9.2投标人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9.3答疑会后，采购人按本章3.4款规定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10、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及分包。

11、偏离

投标文件应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12、其他

12.1★**投标人对所投标项内的产品或服务必须按采购数量全部进行报价。**

12.2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2.3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2.3.1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12.3.2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12.4采购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2.5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2.6乙方为履行合同引起的相关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其它不可预知的费用由乙方自理。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甲方积极配合。

12.7项目资金已落实。

## 三、采购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3.1、采购文件组成**

3.1.1第一章 采购公告

3.1.2第二章 投标须知

3.1.3第三章 项目招标范围及服务要求

3.1.4第四章 评标办法

3.1.5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范本

3.1.6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7补充文件（如有）

3.1.8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组织机构所有。

**3.2、采购文件的澄清**

3.2.1投标人在获取采购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问题发电子邮件至892720605@qq.com（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截止期后的疑问将不予受理、答复。

3.2.2 投标人要求解释或澄清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送达，并加盖公章、写明日期。

3.2.3 所有要求解释或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答疑内容与补充内容以更正（澄清）公告形式告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

**3.3、采购文件的修改**

3.3.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更正（澄清）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3.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更正（澄清）公告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浙江政府采购网、嵊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该项目的公告信息。

3.3.3 在更正（澄清）公告发布后，如果投标人认为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充分的，必须在公告发布之日的24小时内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同投标人有充足时间编制投标文件。

3.3.4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澄清）公告为准。

3.3.5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发布不属于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投标文件

4.1、投标文件

4.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采购文件，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响应。

4.1.2投标人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采购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投标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采购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投标文件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4.2、投标文件组成

**4.2.1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2）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开标时提供《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发送至邮箱892720605@qq.com

**4.2.2商务技术文件**

1）评分索引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3）营业执照扫描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6）商务资信响应表、商务技术偏离表；

7）廉政承诺书；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投标评标有关的其他资料。

**4.2.3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2.4投标时提供的人员、业绩、荣誉、资质、项目案例等，必须为投标人本身所具有。**

**4.2.5注意事项：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4.2.6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4.3、投标文件的编制**

**4.3.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4.3.2本项目通过“采购云平台（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4.3.3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4.2款中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资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

4.3.4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4.3.5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明确，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4.3.6投标文件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3.7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 “4.2、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5**.**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5.1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5.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5.3采购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6.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6.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6.1.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6.1.1.1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6.1.1.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6.1.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6.1.2.1投标供应商在“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6.1.2.2“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邮寄公司采用EMS或顺丰，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采用邮寄的方式的请提前一天通知代理机构；

6.1.2.3通过“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6.2、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6.2.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6.2.2通过“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6.2.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6.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6.3.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6.3.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6.4、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1. **备份投标文件**

7.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7.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7.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采购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7.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

7.5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7.6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8.投标有效期**

8.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8.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8.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8.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9、投标报价**

9.1 ★**本次投标报价为人民币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9.2费用须包含产品价、运杂费、保险费、利润、关税（若有）、税金等。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将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均包含在总价之中。投标人的报价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顺序编制。

9.3 投标报价应按不同费用类别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9.4 ★**所投标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的式样**

10.1 投标人通过“乐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

10.2 投标文件是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0.2.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0.2.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10.2.3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10.2.4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

10.3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10.4投标人应根据“乐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

如对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未能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会提示投标人未对此项招标要求提供相应内容。由此产生的评分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5.1．开标

5.1.1 采购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5.1.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5.1.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5.1.4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代表应在线操作，并关注乐采云有关信息公布、澄清等情况。投标人代表不参加开标程序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5.2资格审查**

5.2.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2.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2.3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5.2.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5.2..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5.3信用信息查询**

5.3.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时的信用记录。

5.3.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5.3.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5.3.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开标程序**

6.1开标第一阶段

6、1.1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61.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通过邮件形式发送各投标人组织签署《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6.1.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6.1.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6.1.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程序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

5.2开标第二阶段

6.2.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程序第二阶段会议。首先通过发送邮件形式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人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6.2.2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通过发送邮件形式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供应商通过发送邮件形式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报价文件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2.3评审结束后，通过发送邮件形式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6.2.4如遇“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或者乐采云系统提供数据电文交互功能的，按其规定执行。

**六、评标**

6.1 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及以上单数。

6.2评标纪律

本次评标工作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定标前将保密。

6.3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

6.4 评标程序

6.4.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6.4.1.1资格性检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供应商资格条件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

6.4.1.2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审查内容见投标须知6.3.1条“无效投标的认定”。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判定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4.1.3澄清有关问题。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或有效电子数据电文）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提交。

授权代表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未签字确认的，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除邮件交互外，如乐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乐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6.4.1.4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4.1.5比较与评价。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4.1.6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6.4.1.7编写评标报告。

**6.5无效投标的认定**

评审时，对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和其他评审要求等，评标委员会将逐项进行审查、比较，对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条款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扫描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6.5.1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未按时上传或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3）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5）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投标文件应盖公章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未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6）不响应采购文件标注“★”条款要求的；

7）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合同期或服务期少于采购文件规定期限的；

8）投标文件未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的；

9）投标报价超出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10）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投标货物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的；

12）投标人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报价响应文件，或在一份报价响应文件中对同一内容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

13）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4）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5）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16）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7）资信技术文件出现投标报价的；

18）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9）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0）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21）国家和省另有规定属无效投标文件的。

6.3.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七、 定标**

**7.1确定中标人**

7.1.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 除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组织重新评审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7.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2.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7.2.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7.2.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7.2.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八、废标**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8.1.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8.1.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1.3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8.1.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 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8.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8.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8.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8.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8.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8.2.6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重新组织招标；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 九、合同授予及签订

9.1合同授予

9.1.1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7.1.1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9.1.2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9.2签订合同

9.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人提供一份关于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相关人员的通讯录作为合同附件。

9.2.2 中标人如不遵守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依据国家和采购文件有关规定要求中标人予以赔偿，同时采购人可根据相关规定另行选择中标人；

9.2.3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询标回复和承诺及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9.3履约保证金

9.3.1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缴纳履约保证金。

9.3.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9.3.3履约保证金有效期结束后，中标人凭保证金收据无息退还。

9.3.4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投标人将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为项目预算金额的2%，如实际损失超过前述金额的，投标人需赔偿超过前述金额部分的实际损失。

9.3.4.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的；

9.3.4.2投标人未按规定签订合同或转让中标的；

9.3.4.3其他投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9.4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9.5诚实信用

9.5.1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隐瞒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从公开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9.5.2如果采购人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失信记录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则将拒绝其投标，或中标无效。

9.5.3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报嵊州市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照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十、询问、投诉、质疑

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采购供应商（投标人，下同）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10.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0.2供应商质疑

10.2.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2.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10.2.3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0.2.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0.3供应商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10.4采购结束

10.4.1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生效后即为采购结束。

10.4.2本项目的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十一、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11.1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1.1.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11.1.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11.1.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11.1.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11.1.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三部分 项目招标范围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前岩水库位于嵊州市三界镇前岩村，坝址座落在曹娥江流域的范洋江支流上游。坝址以上集水面积38.6km²(其中引水面积18km²),水库总库容1170万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发电、供水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库。水库由拦河坝(主坝1座、副坝3座)、溢洪道、泄洪闸、输水隧洞(2只)、放水涵洞(4只)、引水渠(2条)及电站等部分组成。水库于1958年3月动工兴建；1960年水库开始蓄水，电站建成并开始发电；1964年建成永久性溢洪道及泄洪闸工程；1978~1979年完成保坝溢洪道及陈村渠工程。 **二、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水库大坝及电站的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的以下工作内容。

（1）大坝日常值班值守，水文、水工程及机电设备的数据观测、记录和整理；

（2）水工程及机电设备运行和日常维护；

（3）电站发电运行及维护；

**1、水库运行管理**

1.1负责按照前岩水库标准化管理要求值班值守，开展日常巡查，做好相关数据资料的观测、记录、整理和上传。

1.2负责按照前岩水库标准化管理要求进行日常维护，负责大坝水工程及机电设备安全运行，做好相关数据资料的观测、记录、整理和上传。

1.3负责按照前岩水库标准化管理要求做好水文数据资料的观测、记录、整理和上报。

1.4负责做好大坝工程扬压力、位移和渗流量数据观测和资料整理。

1.5按照前岩水库安全应急预案要求，参与应急抢险工作。

1.6服从前岩水库管理处安排，参与有关管理事项。

**2、电站运行管理**

2.1负责按照前岩电站标准化管理要求，服从日常调度，开展发电运行。  
2.2负责按照前岩电站标准化管理要求，开展日常维护，参与电站年度检修。

2.3按照前岩电站事故应急预案要求，参与应急抢险工作。

2.4服从前岩水库管理处安排，参与有关管理事项。

# 三、主要参数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1#发电机 | | 备注 | |
| 型 号 | SFW-W400-8/850 |  | |
| 额定功率 | 400KW |  | |
| 额定电压 | 400V |  | |
| 额定电流 | 722A |  | |
| 功率因数 | 0.8 |  | |
| 接 法 | Y |  | |
| 额定励磁电压 | 42V |  | |
| 额定励磁电流 | 160A |  | |
| 绝缘等级 | B/B |  | |
| 相 数 | 3 |  | |
| 额定转速 | 750r/min |  | |
| 飞 转 速 | 1800r/min |  | |
| 出厂编号 | 02285 |  | |
| 出厂年月 | 2002年3月 |  | |
| 出厂厂家 | 临海电机厂 |  | |
|  |  |  | |
| 设备名称：2#发电机 | | 备注 | |
| 型 号 | SFW-W250-8/850 |  | |
| 额定功率 | 250KW |  | |
| 额定电压 | 400V |  | |
| 额定电流 | 451A |  | |
| 功率因数 | 0.8 |  | |
| 接 法 | Y |  | |
| 额定励磁电压 | 34V |  | |
| 额定励磁电流 | 189A |  | |
| 绝缘等级 | B/B |  | |
| 相 数 | 3 |  | |
| 额定转速 | 750r/min |  | |
| 飞 转 速 | 1800r/min |  | |
| 出厂编号 | 01766 |  | |
| 出厂年月 | 2001年12月 |  | |
| 出厂厂家 | 临海电机厂 |  | |
| **主要设备参数表** | | | |
| 设备名称：1#水轮机 | | 备注 | |
| 型 号 | HL810-WJ54 |  | |
| 功 率 | 435KW |  | |
| 流 量 | 1.96米/秒 |  | |
| 水 头 | 26米 |  | |
| 转 速 | 750转/分 |  | |
| 编 号 | 2002-1 |  | |
| 出厂年月 | 2002.1 |  | |
| 出厂厂家 | 杭州发电设备厂萧山径流分厂 |  | |
| 设备名称：2#水轮机 | | 备注 | |
| 型 号 | HLD87-WJ-50 |  | |
| 功 率 | 272KW |  | |
| 流 量 | 1.25米/秒 |  | |
| 水 头 | 25米 |  | |
| 转 速 | 750转/分 |  | |
| 编 号 | 2002-2 |  | |
| 出厂年月 | 2002.1 |  | |
| 出厂厂家 | 杭州发电设备厂萧山径流分厂 |  | |
| 设备名称：1#机电动蝶阀（主阀） | | 备注 | |
| 型号规格 | ZW20-24 |  | |
| 电机型号 | ZW10-30 |  | |
| 电机功率 | 0.55KW |  | |
| 输出转速 | 24r/min |  | |
| 电机电流 | 2.4A |  | |
| 防护等级 | IP55 |  | |
| 出厂编号 | C16487 |  | |
| 出厂年月 | 2016年10月 |  | |
| 设备名称：2#机电动蝶阀（主阀） | | 备注 | |
| 型号规格 | ZW20-24 |  | |
| 电机型号 | ZW10-30 |  | |
| 电机功率 | 0.55KW |  | |
| 输出转速 | 24r/min |  | |
| 电机电流 | 2.4A |  | |
| 防护等级 | IP55 |  | |
| 电装编号 | C16488 |  | |
| 出厂年月 | 2016年10月 |  | |
| **主要设备参数表** | | | |
| 设备名称：1#电动蝶阀（旁通阀） | | 备注 | |
| 型 号 | FOSD-16 |  | |
| 电源 | AC220V |  | |
| 频率 | 50/60HZ |  | |
| 环境温度 | -30-+60 |  | |
| 输出力矩 | 100Nm |  | |
| 开关时间 | 30S |  | |
| 电机功率 | 30W |  | |
| 出厂编号 |  |  | |
| 出厂日期 |  |  | |
| 设备名称：2#电动蝶阀（旁通阀） | | 备注 | |
| 型 号 | FOSD-16 |  | |
| 电源 | AC220V |  | |
| 频率 | 50/60HZ |  | |
| 环境温度 | -30-+60 |  | |
| 输出力矩 | 100Nm |  | |
| 开关时间 | 30S |  | |
| 电机功率 | 30W |  | |
| 出厂编号 |  |  | |
| 出厂日期 |  |  | |
| 设备名称： 1#机万能式断路器 | | 备注 | |
| 型 号 | DW15-1600 |  | |
| 额定电压 | 400V |  | |
| 额定电流 | 1600A |  | |
| 执行标准 | GB14048.2  IEC60947-2 |  | |
| 产品编号 | 5023 |  | |
| 出厂日期 | 2015年5月 |  | |
| 生产厂家 | 江苏国星电器有限公司 |  | |
| **主要设备参数表** | | | |
| 设备名称： 2#机万能式断路器 | | | 备注 |
| 型 号 | DW15-630 | |  |
| 额定电压 | 400V | |  |
| 额定电流 | 630A | |  |
| 执行标准 | GB14048.2  IEC60947-2 | |  |
| 产品编号 | 5280 | |  |
| 出厂日期 | 2015年4月 | |  |
| 生产厂家 | 江苏国星电器有限公司 | |  |
| 设备名称： 控制屏 | | | 备注 |
| 型 号 | WPET-8000-IC | |  |
| 容 量 | 400KW | |  |
| 操作电压 | AC220V | |  |
| 电压等级 | 400V | |  |
| 频 率 | 50Hz | |  |
| 出厂编号 | 1#15207 2#15208 | |  |
| 出厂日期 | 2015年10月 | |  |
| 设备名称： 厂用屏 | | | 备注 |
| 操作电压 | AC220V | |  |
| 频 率 | 50Hz | |  |
| 出厂编号 | 12129 | |  |
| 出厂日期 | 2015年10月 | |  |
| 设备名称： 1#变压器 | | | 备注 |
| 额定容量 | 500KAV | |  |
| 联结组标号 | Dyn10 | |  |
| 冷却方式 | ONAN | |  |
| 相 数 | 3相 | |  |
| 额定频率 | 50Hz | |  |
| 使用条件 | 户外 | |  |
| 器身吊重 | kg | |  |
| 油 重 | kg | |  |
| 总 重 | kg | |  |
| 绝缘水平 | LI75AC35 | |  |
| 标准代号 | DB/ | |  |
| 产品代号 |  | |  |
| 产品型号 | S9-M-500/10 | |  |
| 短路阻抗 | 4.24% | |  |
| 出厂序号 | 0703092 | |  |
| 高压10000电流 | 28.9A | |  |
| 低压400电流 | 721.7A | |  |
| 制造年月 | 2007年7月 | |  |
| 制造厂家 | 宁波奥克斯高科技有限公司 | |  |
| 设备名称： 2#变压器 | | | 备注 |
| 额定容量 | 315KAV | |  |
| 联结组标号 | Yyn0 | |  |
| 冷却方式 | ONAN | |  |
| 相 数 | 3相 | |  |
| 额定频率 | 50Hz | |  |
| 使用条件 | 户外 | |  |
| 器身吊重 | 820kg | |  |
| 油 重 | 418kg | |  |
| 总 重 | 1238kg | |  |
| 绝缘水平 | LI75AC35 | |  |
| 标准代号 | GB1094.1-1996 GB/1094.3.5-85 | |  |
| 产品代号 | 1SB- 710.580.5 | |  |
| 产品型号 | S9-315/10 | |  |
| 短路阻抗 | 4.08% | |  |
| 出厂序号 | 01315525 | |  |
| 高压10000电流 | 17.32A | |  |
| 低压400电流 | 454.7A | |  |
| 制造年月 | 2001年12月 | |  |
| 制造厂家 | 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 | |  |

**主要设备参数表**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厂用变压器 | | 备注 |
| 额定容量 | 80KAV |  |
| 联结组标号 | Yyn11 |  |
| 冷却方式 | ONAN |  |
| 相 数 | 3 |  |
| 额定频率 | 50Hz |  |
| 额定电压 | （10000+-2\*2.5%/400V） |  |
| 器身吊重 | 290kg |  |
| 油 重 | 85kg |  |
| 总 重 | 445kg |  |
| 绝缘水平 | LI/AC75/35KV |  |
| 标准代号 | GB1094.1-2-1996 |  |
| 产品代号 | 1QRE710.00046.34 |  |
| 产品型号 | S11-M-80/10 |  |
| 短路阻抗 | 4.03% |  |
| 出厂序号 | S1000046.34.0692 |  |
| 高压10000电流 | 4.62A |  |
| 低压400电流 | 115.5A |  |
| 制造年月 | 2010年9月 |  |
| 制造厂家 | 杭州钱江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3、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执行主要规范、标准（不限于，如有更新，以更新版本为准）**（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2）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3）浙江省防汛防台抗旱条例

（4）浙江省水利工程安全管理条例

（5）浙江省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办法

（6）大中型水库管理规程（DB33/T2013-2018）

（7）《电力安全工作规程》（发电厂和变电站电气部分）GB26860-2011

（8）《水轮机运行规程》DL/T710-1999

（9）《水轮发电机运行规程》DL/T710-2001

（10）《农村水电站技术管理规程》SL529-2011、《小型水电站运行维护技术规范》GB/T50964-2014、《农村水电站管理技术规程》DB33/T809-2010

（11）《前岩水库标准化管理手册》

（12）《前岩电站标准化管理规程》

（13）前岩水库管理处各项规章制度

**4、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有关技术要求**

**4.1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服务基本要求**

大坝运行维护人员必须熟悉和严格执行有关规程、制度，掌握必要的水工程、机电设备基础知识，熟练掌握闸门运行操作规程、水工观测操作规程，具有闸门运行操作证、水工观测上岗证。

电站运行维护人员必须熟悉和严格执行有关规程、制度，掌握必要的电工、机械基础知识，熟悉电站设备参数。经岗位培训合格，持证上岗。持证上岗率应达到100%；

严格执行前岩水库管理处关于水工程运行和电力调度命令，执行率应达100%；

严格执行“两票三制”，“两票”合格率和执行率达到100%；

按规定进行设备、设施评级，水工程及电站设备、设施完好率应达到100%，

**4.2维修养护方面**

（1）做好日常维修养护工作，水工程设施及机电设备应严格按照规程规定维护、试验，发现缺陷要及时处理。主设备消缺率达到100%。防止随时可能发生的损坏，保持全部设备设施的整洁、安全、完好和正常运用。

（2）设备干净整洁，门窗玻璃完好，房屋无渗漏水现象，室内卫生清洁。

（3）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各种资料书籍及记录簿设有专柜或专架，分类存放，摆放整齐。各种图表（板）悬挂整齐，各种盘柜、钥匙箱、值班桌及各种用具完好整洁。

**4.3运行管理**

（1）严格按照水库、电站标准化管理要求，履行岗位职责，完成观测、运行、维护、操作、保洁和日常管理工作。

（2）严格执行工作票、操作票制度，工作结束后应及时交回。

（3）严格执行交接班制度，交接时值班人员应掌握水文、设备设施运行情况。

（4）严格按照巡查制度要求，对水文、水工程、设备设施等定时、定点按巡视路线进行巡视检查。

（5）发现水工程异常、设备设施缺陷、库面库区环境不洁等问题时，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要求进行处理，并及时上报。

（6）严格按照要求认真填写各种记录并归档。

**4.4 安全管理**

（1）基本要求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水库、电站标准化管理要求，严格执行各项安全规程，做好各项安全保障措施。

发生事故应及时上报，对隐瞒不报及阻碍事故调查的要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2)安全工器具管理

安全工器具按规定严格管理，并设有安全负责人。

安全工器具应定期试验合格方可使用，已损坏的应及时报废，并报管理处更换补齐。

交接班和使用前应认真检查，发现损坏禁止使用。

(3)消防、保卫管理

认真执行管理处各项消防管理制度。

设备室或设备区不得存放易燃、易爆物品，确因工作需要在设备区使用易燃、易爆物品，应加强管理，并按规定要求使用，工作结束后立即撤出。

运行值班人员，应掌握消防知识和消防器材的正确使用方法。

要做好安全保卫工作，定期检查各类安全监控设施，保障正常使用。

运行值班人员，应熟知报警电话和报警方法。

**4.5岗位培训管理**

（1）应按有关规定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由项目负责人监督培训计划的落实。

（2）结合工作实际，采取多种形式对职工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安全培训，合格后方可从事相应工作，履行上岗手续，持证上岗。

（3）运行人员因工作调动或其他原因离岗超过三个月以上者，必须履行考试和审批手续，符合要求方可准许从事运行工作。

（4）在新设备、新技术、新工艺使用之前应对所有运行、检修人员进行重点培训。

（5）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安排规程和现场运行规程学习。

**4.6档案管理**

接受上级管理部门检查和业务指导。

档案管理设有专用档案柜，满足档案管理要求。

按年度归档立卷，分类存放。

使用微机化档案管理的要有备份档案。

建立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管理制度。  
**四、运行和维修养护期：**

合同期限:3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五、人员配置**

|  |  |  |  |
| --- | --- | --- | --- |
| 编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依据 | **数量** |
| 1 | 电站运行人员 | 元/人 |  |
| 1.1 | 汛期电站运行人员 | 元/人 | 2 |
| 1.2 | 全年电站运行人员 | 元/人 | 4 |
| 2 | 大坝运行人员 | 元/人 | 2 |

注：本项目服务人员按业主要求增减。

1. **其他要求**

本服务范围中的项目，一律不得转（分）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服务人的服务资格，并由服务人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1.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按有关规定产生。评标委员会由采购方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整个开、评标过程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指导。

**2.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评分标准：**共100分，其中资信技术分 50 分，价格分 50 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3.1资信技术分（ 50 分）**

| 序号 | 评议内容 | 评议标准 | 分值 |
| --- | --- | --- | --- |
| 1 | 投标人资质 | 投标人具有水库山塘丙级评价证书的加1分，具有水库山塘乙级评价证书的加1.5分，具有水库山塘甲级评价证书的加2分 | 0-2分 |
| 投标人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或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得1分。 注：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 0-1分 |
| 2 | 业绩 |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同类运行管理维护项目成功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 0-2分 |
| 3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1）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2）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3）投标人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和“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CA 签章。） | 0-3分 |
| 4 | 项目负责人 | 1.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1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中级职称的得1分，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 须提供职相关证书扫描件和近3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加盖CA签章，否则不得分。 | 0-3分 |
| 5 | 项目组成员 |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高压电工作业证书、低压电工证书、电气试验工证书、水轮机安装工证书、继电保护工证书、农村水电站从业人员岗位证书、水工监测工证书、化学分析工、水处理师，每个类别得1分，最多得6分。 须提供职相关证书扫描件和近3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加盖CA签章，否则不得分。 | 0-6分 |
| 6 | 运行维护 | （1）针对本项目的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组织管理体系，科学且合理进行打分（0-2分）； （2）针对本项目的养护组织和管理架构、养护工作标准和规程，符合业主单位的管理模式及管理要求内容进行打分（0-2分）； （3）投标人针对该项目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工程的重点、难点分析情况，进行打分（0-2分）。 | 0-6分 |
| (1)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目标清晰且合理情兄，进行打分(0-2分); (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闸泵站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方案及其标准符合规范要求并合理可行情况，日常巡检制度和相关保障措施等进行打分(0-2分); (3) 投标人针对该项目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工程的重点、难点分析情况，进行打分(0-2分)。 | 0-6分 |
|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现场各岗位职责明确、责任落实到位情况，有内部监督和考核制度，考核实施方案完善，进行打分(0-3分);  (2) 针对本项目拟投入设施设备用电安全制度完善情况，进行打分(0-3 分)。 | 0-6分 |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应急响应方案合理； 针对防汛防台、抗雪防冻、抢险及重大活动保障的方案内容，应急物资储备充足(提供清单) 且有保护措施情况进行打分(0-4分)； | 0-4分 |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档案资料的归档整理方案，闸泵站运行保养和维修记录使用及存档措施完善度进行打分 (0-3分)； | 0-3分 |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员工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完善情况；页目运行和日常维修养护人员的专业培训能力、计划和培训方案措施内容进行打分(0-4分); | 0-4分 |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现场安全生产制度建立及安全措施合理情兄，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及培训记录保持完整性的承诺情况； 配备专职安全员并制定专职安全员管理计划方案，进行打分(0-4分)。 | 0-4分 |

**备注：**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资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资信技术资料。

**3.2价格分（ 50 分）**

3.2.1评审基准价：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2.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50 （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本项目预算价为1497196.47元，风险控制价为1197757.18元（预算价的80%）。凡低于该风险控制价的，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补交中标价净值与风险控制价之差额，中标人不提交的视为放弃中标。差额保证金待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差额保证金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交至采购单位，以现金、电汇、转账方式交纳，其他方式不接受)**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 **第五部分 拟签订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方）：嵊州市鸿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嵊州市前岩水库物业化管理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补充文件等；

2.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澄清、补充说明文件等；

3.履约保证金；

4.中标通知书；

5.合同。

**2、 合同主要条款：**

**2.1双方主要义务和责任**

**第1条 电站委托运行主要内容**

电站委托运行和维护保养管理范围包括：电站厂区、生活区及水工设施。

开工通知：指经甲方签发通知乙方开工的函件。

1.1电站委托运行和维护管理主要包含电站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保养；安全文明生产、厂区维护工作等：

（1）电站全年安全生产发电运行值班，电站全厂机电设备维护、保养（不含材料和备品备件）。

（2）电站闸门及其启闭设备、电气设备的维护、保养（不含材料和备品备件），参与电站引水渠道、压力管道的定期检查、记录。

（3）渠首分水闸闸门及其启闭设备的维护、保养（不含材料和备品备件）。

（4）电站备用柴油发电机的运行与维护。

（5）电站维修养护不含输电线路、视频监视系统。

（6）参与管理处的年度检修工作。

1.2电站管理范围包括：电站厂房、电站进水口及引水渠道。

委托运行期：3 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情况和实际运行和日常维护管理效果，经年度综合考评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如遇上级重大政策性原因须中止合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2条 甲方的主要义务和责任**

2.1对乙方的管理实施监督检查，负责考核办法的制定，考核评定。如因乙方管理不善，或人为因素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进行赔偿或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2.2负责提供专用工具（附工具清单）、管理范围内有关工程图纸、技术资料并进行必要的技术交底，并在乙方管理期满时予以收回；

2.3按合同条款的约定，按时支付进度款及结算款；

2.4不得干涉乙方依法或依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管理和经营活动；

2.5负责处理非乙方原因而产生的各种纠纷；

2.6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2.7提供乙方生产所需的办公及生活用房及相关配套设施。

**第3条 乙方的主要义务和责任**

3.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本合同的规定，制订运行和日常维护管理制度、值班制度等各项制度、实施细则，并报甲方批准后执行。

3.2按照甲方的指令，严格按照技术条款中规定的质量要求完成全部承包工作。接受甲方的监督、考核，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3.3按技术条款的规定编制运行和维护管理方案和计划提交甲方审批，方案中应包含运行和日常维修护管理及主设备年度定期大修全过程文明措施计划，保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文明运行和日常维护管理。每月对运行和维护管理工作进行总结（每月的25号之前提交甲方）。做好运行记录、维护养保工作的日记，每月末与总结一起提交甲方。协助编制主设备定期大修方案，报甲方相关部门核准后协助实施。

3.4乙方对本招标工程范围内的运行和维护管理（包括巡视、看护、定期检查、特别检查等）现场配备人数应满足合同工作需要。若人员不能满足安全生产要求，经甲方提出增配或更换工作人员，在接甲方通知后的一周内人员到位，并不得提出额外的费用补偿要求。项目负责人的更换须取得甲方同意。在进场一个月之内，乙方必须在运行和日常维修管理区域完成公示牌（规格为：2m×1.5m；二块，内容由甲方审定）的设置，设置地点由采购方指定。

3.5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技术条款有关规定，禁止弃土、材料任意堆放，防止因为噪音、扬尘、废水、废油不进行控制和治理及生活垃圾不及时清除而造成环境破坏、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

3.6乙方不得出租甲方提供管理及生产生活用房或另作它用。

3.7在合同存续期间，乙方要制定防汛防台抢险预案，保证工程运行安全及上下游的防汛安全，必须服从防汛防台抢险的命令与调度和《嵊州市前岩水库控制运用计划》的规定。

3.8在符合合同要求所许可的范围内，实施和完成本合同维护工作中的一切运行和日常维护管理作业，不得对现有建筑物及各种管道、电线、电缆、通讯等设施造成任何影响或破坏，不得影响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等的安全与正常使用或不适当作业造成对附近群众的干扰与不便。如发生上述情况，应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费用。乙方应协调和处理好与邻近村民的关系。

3.9乙方应对投标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的正确性和完备性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的以外，上述报价包括了合同内列明和包含的全部风险、责任和义务，以及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及利润、税费。

3.10按照投标承诺组织项目管理人员按时到场。

3.11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电网的要求及甲方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进行电站的安全生产运行管理，承担因违反相关法规和运行维护不当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

3.12负责合同范围内甲方资产的安全完好，及时处理安全隐患和事故。

3.13负责电站承包范围内各种生产设备、设施的运行、日常维护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维护保养工作。

3.14负责电站现场运行规程和管理规章制度的修编，建立事故应急预案，报甲方同意后实施。

3.15协助甲方制订设备大修计划及编制技改方案等。协助完成电气设备定期预防性试验、继电保护校验等，组织实施事故抢修。

3.16认真记录，收集、整理设备运行、维护、异常、故障、检修消缺等相关资料，并做好数据库录入和归档保存工作。

3.17负责对电站生产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岗位培训、法制教育，并进行安全、岗位技术考核，并承担相应费用。   
 3.18乙方须提供本项目相关服务人员在本单位的劳务合同。

**第4条 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履行职责。

4.1为实施本合同发出的一切函件应由项目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采购方人员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

4.2项目负责人按甲方批准的运行和日常维护管理方案、进度计划和根据合同发出的指示、要求组织开展工作。

4.3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得换人，如确因工作需要，须经业主同意。项目负责人每月在现场时间不得少于22天；否则处以500元／天罚款（以现场考勤表为准）。

**第5条 人员的工伤事故**

**5.1**乙方须为本项目现场服务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

**5.2 服务期要求：** **3**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具体以业主发出指令为准。

**5.3质量与验收**

**第1条 运行和日常维护保养项目质量考核**

1.1运行和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实施每周不定期抽查和月度定期考核相结合的检查制度。每周不定期抽查由甲方择时进行，一般每周一次，检查发现的问题，作为月度考核该项目赋分的重要依据；月度定期考核由甲方自行随机确定，打分作为月度考核分。年度考核结果=全年月度考核分值之和/12。

1.2考核分在900分及以下为不合格，900分以上为合格；920分以上的为良好，950分以上的为优秀。

**第2条 维护项目质量验收**

2.1本工程招标要求维护项目质量等级必须达到合格及其以上。

2.2如维护保养项目质量未能达到合格，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3设备应具备维护保养日记、维护保养大事记等资料。

**2.4其他要求：**

乙方必须按规定程序和安全文明服务有关要求进行实施，承担服务过程中的各种意外，其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结算原则**

2.5.1采购文件、招标答疑会纪要、中标乙方的中标报价等作为结算依据；

2.5.2中标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再调整。

**2.6付款方式：**   
总价=服务人员实际数量\*服务人员单价

电站委托运行费用实行总价承包，并根据考核情况结算。根据月度考核得分值，总价承包项目费用按季度结付：

①季度费用付款额（元）＝总价承包项目费用总额/3年/12月×3月；

②月度最终考核得分值在900分以下的，按每低1分（900分为基数）扣200元的标准实行，即月度扣款额＝（900-月度考核得分值）×200，则季度总价承包项目付款额＝该季度运行维护管理费用－本季度累计扣款额。 本工程甲方不支付预付款，前期费用由乙方自行考虑。

**2.7签订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2.8违约及责任**

第1条 乙方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发生下述行为之一者属乙方违约。

1.1在运行期间，运行维护人员未按要求到位，或由于人为原因造成电站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无故弃水并造成损失。

1.2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开工通知的要求及时进点开展工作和未按签订协议书商定的进度计划有效地开展工作，造成工期延误。

1.3乙方违反规定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分包出去。

1.4乙方无视甲方对运行维保质量的监督管理，年度综合考评不合格的、连续两个月考核分数均在900分以下的；

1.5乙方在保养期内拒绝按规定和工程移交证书中所列的缺陷清单内容进行修复，或经监督管理人检验认为修复质量不合格而乙方拒绝再进行修补。

1.6乙方否认合同有效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乙方义务，或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1.7 乙方必须确保项目组人员到位（如需更换人员，须向甲方书面申请并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具有相应资格或高于现岗位人员资格），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相应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2条 对乙方违约的处理**

2.1对乙方发出警告 乙方发生上述违约行为时，甲方应及时向乙方发出书面警告，限令其在收到书面警告后的5天内予以改正。乙方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认真改正，并尽可能挽回由于违约造成的延误和损失。由于乙方采取改正措施所增加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2.2责令乙方整改 乙方在收到书面警告的的5天内仍不采取有效措施改正其违约行为，甚至危及工程安全，甲方人可暂停支付工程价款，责令其整改，并限令乙方在10天内提交整改报告报送甲方审核。由此产生一切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2.3解除合同 监督管理人发出整改通知5天后，乙方继续无视甲方意见，仍不提交整改报告，亦不采取整改措施，则甲方有权另行组织人员或委托其他乙方实施维护保养，但甲方的这一行动不免除乙方按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乙方连续两个月考核均在900分以下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次招标委托运行与维护管理合同，并按乙方按合同规定已完成的各项工作应得金额的70％进行结算。

第3条 甲方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下述行为之一者属甲方违约。

3.1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内容提供养护对象的。

3.2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提供应由甲方负责的图纸。

3.3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支付合同价款，或拖延、拒绝批准付款申请和支付凭证，导致付款延误。

3.4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第4条 甲方违约的处理

4.1乙方有权暂停养护：若发生上述3.l、3.2项的违约时，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和监督管理人发出通知，要求甲方采取有效措施限期提供上述条件和图纸，并有权要求延长工期和补偿额外费用。监督管理人收到乙方通知后，应立即与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补救办法。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的10天内仍未采取措施改正，则乙方有权暂停养护，并通知甲方和监督管理人。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若发生3.3项的违约时，甲方应按规定加付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10天仍不支付，则乙方有权暂停养护，并通知甲方和监督管理人。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4.2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发生第3.3、3.4项的违约时，乙方已按4.1款的规定发出通知，并采取了暂停养护的行动后，甲方仍不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其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要求。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要求后的10天内仍不答复乙方，则乙方有权立即采取行动解除合同。

**2.9其他**

1.1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及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过程形成的合法成果，不存在与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一致的条款。如果存在任何此类不一致的条款，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1.2安全运行 乙方作为安全生产运行和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应按技术条款规定，认真做好水工程与机电设备、防汛、防台、管辖区治安保卫与消防等安全工作。因乙方原因引起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安全事故由其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采购方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合同有关规定，检查承包方上述工作的实施，对乙方故意延误或拒绝改正的，有权责令其停工整改。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通知甲方和上级有关部门。

1.3不可抗力 地震、洪水、雪雹等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通报情况，按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灾害继续发生，乙方应每隔3天向甲方报告一次灾害情况，直到灾害 结束。甲方应对灾害处理提供必要条件。

因灾害发生的费用按下列规定由双方分别承担。

1.3.1工程本身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1.3.2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1.3.3造成乙方设备、机械的损失等由乙方承担。

1.3.4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名并盖单位公章后，合同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具体以双方签定的正式合同为准，合同内容不得违背本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1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评审分值 | 对应页码范围 | 客观自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可根据实际自行扩展。

**附件2：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采购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个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采购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采购人名称） (编号及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职务： 联系号码：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联系号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4：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 嵊州市鸿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我方参与嵊州市前岩水库物业化管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Q-SZ20250112)的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 一、具备相关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5：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1 | 嵊州市前岩水库物业化管理采购项目 | 1批 |  |  |
| **投标报价（大写）： 元整** | | | | |

注：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小写）： 元；大写： | | | | | |

注：1.本报价是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4.名称按不同采购内容分别填写，投标总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金额的相一致。

5.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按此表格格式进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商务资信响应表**

**商务资信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采购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按此表格格式进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商务技术偏离表**

**商务技术偏离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  情况 | 偏离  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须与招标文件“项目招标范围及服务要求”相应标项内的所有技术规格相比较且一一对应真实逐条填列。

2、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必须真实逐条列明，否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3、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按此表格格式进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项目业绩表**

**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时间** | **项目名称** | **金额** | **实施情况** | **采购方单位名称** | **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2.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按此表格格式进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嵊州市鸿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5】13号）文件要求，由各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解密后半小时内如实填写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892720605@qq.com邮箱，如未如实填写，将有可能影响你的投标文件评审（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附表）。**

**附表：**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 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委托运行和维护管理考核标准（评分表）**

**（总分10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考 核 内 容 | | 标准  分值 | 评 分 标 准 | 自评扣分描述 | 考核扣分描述 |
| 1、  安全  生产  目标  （55分） | 1、从业人员须持有省水利厅颁发的水电站运行管理从业资格证。  2、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  3、逐级签订年度安全生产责任书。  4、每月召开安全生产会议，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监督，开展安全生产目标年终考核。 | | 55 | 未持证上岗，每人扣2分；  上岗证率低于70%，不得分。  无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不得分；  目标的制定中，安全事故控制指标、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目标不清，扣10分；  目标的分解、控制、考核等内容不明确，年度考核不完善，每项扣5分。  未逐级签订安全责任书，不得分；  有缺级或漏签，扣10分。  未每月召开安全生产会议，不得分；  无安全生产目标监督记录，扣10分；  未完成年度安全考核，不得分；  记录不完善，每项扣5分。 |  |  |
| 2、  法律  法规  与安  全管  理制  度  （60分） | 应有与规章制度相配套的记录、表格。重要记录包括值班记事（含调度命令、设备操作、事故故障情况及处理、巡查结果、交接班情况等内容）、设备检修、电气设备预防性试验、电气绝缘工具和安全用具检查试验等；一般记录包括设备缺陷、闸门启闭操作、设备设施评级、设备命名标识、教育培训登记、外来人员登记、档案借阅登记等。 | | 50 | 重要记录有缺项，不得分。  一般记录表格有缺项，每项扣2分。  规章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5分；  管理制度未上墙，扣5分； |  |  |
| 严格规范文件和档案管理。 | | 10 | 文件和档案管理混乱，扣5分；  文件和档案未定点存放，扣5分。 |  |  |
| 3、教育培训（35分） | 定期学习法律法规与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 20 | 未组织年度学习并形成记录，扣5分；  学习内容不完整，每项扣5分。 |  |  |
| 每年对在岗的从业人员进行不少于1次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 | | 15 | 无培训、考核记录，不得分。 |  |  |
| 4、  生产  设备  设施  （330分）  4、  生产  设备  设施  （330分 | 4.1  水工  建筑物  （10分） | 隧洞等引（输）水建筑物应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结构完好。 | 10 | 无巡查记录，不得分；  检查中发现问题或隐患没有及时向管理处报告，扣10分。 |  |  |
| 4.2  金属  结构  （40分） | 压力钢管、闸门及其启闭机等金属结构应按规定进行维护。 | 40 | 泄洪闸门未按规定进行启闭试验并进行记录，扣10分；  压力钢管、闸门及其启闭机外观锈蚀严重，每管段（扇、台）扣10分。 |  |  |
| 4.3  水力机械  （80分） | 水轮机设备外观基本完好，轴承温度正常，无漏油、甩油现象，无严重漏水现象，停机制动安全可靠，水轮机控制系统调节性能良好。定期试验结果满足运行要求。 | 40 | 维护、保养未进行记录，扣10分；  记录不详实，每处扣5分；  有相关缺陷，每处扣5分。 |  |  |
| 主阀关闭严密，传动灵活可靠，外观良好，启闭阀门时间符合要求。 | 20 | 无主阀关闭时间定期检测记录或关闭时间严重偏离设计要求，扣5分；  主阀外观锈蚀、动作不到位，油压装置管路渗油、压力或油色油位异常，每处扣5分。 |  |  |
| 油气水系统各管道设置符合要求，防腐、防护良好，无明显渗漏。 | 20 | 存在异常“跑、冒、滴、漏”，每处扣5分。 |  |  |
| 4.4  电气设备  （130分） | 电气设备应按规程规定的周期进行维护、保养。 | 30 | 维护、保养未进行记录，扣10分；  记录不详实，每处扣5分。 |  |  |
| 发电机定、转子温度、温升符合规程要求，励磁装置工作正常。 | 30 | 有相关缺陷，每处扣5分。 |  |  |
| 变压器各部件应完整无缺，外观无明显锈蚀，本体无渗油，瓷瓶无损伤，油枕油色油位正常，油温正常，安全距离符合规范要求。 | 20 | 有相关缺陷，每处扣5分。 |  |  |
| 开关及刀闸外观完整，电缆绝缘层良好，母线及构架结构完整。 | 15 | 有相关缺陷，每处扣3分。 |  |  |
| 控制、保护装置完整可靠。 | 5 | 有相关缺陷，每处扣3分。 |  |  |
| 防雷避雷设施的配置齐全完整，接地装置以及接地电阻符合规程要求；防雷避雷装置及接地装置齐全完整。 | 15 | 有相关缺陷，每处扣3分。 |  |  |
| 通信系统无影响电力设备运行操作或电力调度的缺陷；直流系统蓄电池电压、对地绝缘、放电容量满足要求。 | 15 | 有相关缺陷，每处扣1分。 |  |  |
| 4.5  设备设  施运行  管理  （20分） | 应根据运行规程做好设备的运行工况、变位、信号等的记录工作。及时记录故障和缺陷报修。 | 20 | 无设备运行记录，不得分；  记录数据不满足安全运行需求，每项扣1分；  缺陷未及时记录并报修，每项扣1分。 |  |  |
| 4.6  文明生产管理  （20分） | 发电厂房、升压站应定期维护，结构完好，布置整洁。 | 5 | 物品或设备布置混乱、杂物堆砌，每处扣2分。  门窗破损，地面或墙体开裂、渗水，粉刷层剥落，没有及时报告业主，每处扣2分。 |  |  |
| 各功能区域划分有序、布置合理，室内布置整洁，设施齐全。 | 5 | 工具间、中控室、值班室等区域划分不清、物品混放，每间（区域）扣2分；  室内不整洁或设施不全，每间（区域）扣2分。 |  |  |
| 值班人员着装整齐、规范，并佩戴值班标志。 | 10 | 存在穿拖鞋、高跟鞋、裙子值班，不得分；  上班未佩戴值班标志，每人扣5分。 |  |  |
| 4.7  标志标识管理  （30分） | 厂房内外墙的安全警示标识、安全生产提醒规范齐全，巡查路线、安全生产逃生路线、消防设施布置等标志清晰明了，必要制度已上墙，机电设备的名称、编号、主要信息、状态标识、管路着色均应规范、齐全。 | 20 | 标志、标识不规范或有缺项，每处扣3分。 |  |  |
| 升压站的安全警示标识、安全生产提醒规范齐全，巡查路线、消防设施布置等标志清晰明了，机电设备的名称、编号、主要信息、状态标识规范、齐全。 | 10 | 标志、标识不规范或有缺项，每处扣3分。 |  |  |
| 5、  安全  作业  （90分） | 栏杆、盖板、护板等设施齐全规范，应急照明配置符合要求，紧急逃生通道畅通，机器的转动部分防护齐全、完整，电气设备金属外壳接地装置齐全、完好。 | | 20 | 安全设施不符合安全要求，每项扣5分。 |  |  |
| 有消防措施，并按消防规定配置消防器具；厂房配置的救生绳索、防毒面具、护目眼镜、绝缘靴、绝缘手套、安全帽等防护用品数量合理；接地线、验电器、标示牌、防误锁、安全遮栏、绝缘杆等安全技术用具数量合理。 | | 20 | 安全设施不符合安全要求，每项扣5分。 |  |  |
| 严格执行“两票三制”。核对操作票、工作票的内容和设备名称，加强操作监护并逐项进行操作。交接班人员按要求做好交接班准备工作，填写各项记录，办理交接班手续。认真监视设备运行工况，按规定时间、内容及线路对设备进行巡回检查，随时掌握设备运行情况，合理调整设备状态参数，及时处理设备异常情况。按规定时间和方法做好设备定期轮换工作，做好相关记录。 | | 40 | “两票”执行率未达到100%的，不得分；  无交接班记录，发现一次扣5分；  无巡回检查记录，发现一次扣5分；  操作票、工作票不合格，每张扣5分；  设备定期轮换工作未执行或执行不到位，扣5分；  记录不完整、不详实，每次扣2分。 |  |  |
| 严格执行调度命令，落实调度指令；严格执行运行规程，严格执行高处作业规程，严格执行起重作业等特种作业规程；无违章作业情况。 | | 10 | 违反调度命令，不得分；  违反运行规程，不得分；  违反特种作业规程，不得分。 |  |  |
| 6、  隐患  排查和  治理  （40分） | 按电站标准化要求，结合安全检查，定期组织排查事故隐患，并形成记录。 | | 30 | 缺少事故隐患排查记录，扣10分；  无汛前隐患排查记录，扣15分。 |  |  |
| 在接到自然灾害预报时，及时发出预警信息；对自然灾害可能导致事故的隐患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 | | 10 | 没有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扣10分。 |  |  |
| 7、  职业健  康管理  （20分） | 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职业健康要求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配备相适应的职业健康保护设施、工具和用品，建立健全职业卫生档案。 | | 20 | 未为员工配备相适应的劳动防护，不得分；  无健康档案，不得分；  健康档案有欠缺，每少一人扣2分。 |  |  |
| 8、  运行  管理  （370分） | 8.1  日常  运行 | 电站每值确保2人在岗。  值班人员统一佩戴上岗证件。  按规定做好设备巡查。遵守24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不得擅自离岗、脱岗或迟到早退。  严格按调度命令要求开、停机。 | 200 | 未到规定人数，每人次扣50分；  未达要求，每人次扣20分；  值班人员擅自离岗、脱岗的，每人次扣10分，扣完为止；  未按调度要求开停机，每次扣20分； |  |  |
| 8.2  非计划  停运 | 当月发生无故弃水停机。  设备正常进行时前池保持高水位运行，水位不底于泄洪堰50CM。（除停机前） | 80 | 当月发生无故弃水停机，每1次，扣20分；  设备正常进行时前池水位底于泄洪堰50CM，每发现1次，扣20分； |  |  |
| 8.3  设备缺  陷管理 | 紧急缺陷月上报率100%，立刻上报；  重大缺陷月上报率100%，立刻上报；  一般缺陷月消缺率100%，立刻上报。 | 60 | 截止每月15日，已过消缺上报时限未上报每项扣20分；  发现紧急缺陷后未及时上报，每项扣10分；  截止每月15日，未上报重大缺陷每项扣10分；  发现重大缺陷后未及时上报，每项扣5分；  截止每月15日，未上报一般缺陷每项扣5分；  发现一般缺陷后未及时上报，每项扣5分。  无正当理由，未上报的，本项不得分。  无备品备件造成设备缺陷不能及时消除的，可不列入考核。 |  |  |
| 8.4  上报信息准确性和及时性 | 电量月报正确率100%；  生产信息周报正确率100%。  生产信息月报准确。 | 30 | 每报错一次扣10分；  电量月报报错后2日内纠正的不累计扣分；  2日内未纠正的，从第3日开始累计扣分，每日扣5分，直至纠正为止。 |  |  |

**年嵊州市前岩水库物业管理考核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类别及赋分值** | **1月** | | | **2月** | **3月** | | **4月** | **5月** | **6月** | **7月** | **8月** | | **9月** | **10月** | **11月** | **12月** | **年度得分** |
| 1 | 安全生产目标  （55分） |  | |  | | |  |  |  |  |  |  | |  |  |  |  |  |
| 2 | 法律法规与  安全管理制度  （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3 | 教育培训  （35分） |  | |  | | |  |  |  |  |  |  | |  |  |  |  |  |
| 4 | 生产设备设施 （330分） |  | |  | | |  |  |  |  |  |  | |  |  |  |  |  |
| 5 | 安全作业  （90分） |  | |  | | |  |  |  |  |  |  | |  |  |  |  |  |
| 6 | 基本隐患排查和治理  （40分） |  | |  | | |  |  |  |  |  |  | |  |  |  |  |  |
| 7 | 职业健康管理  （20分） |  | |  | | |  |  |  |  |  |  | |  |  |  |  |  |
| 8 | 运行管理  （370分）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10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领导小组成员意见：  签名： | | | 运行商意见：  运行商代表： | | | | | | | | | | 考核领导小组组长意见：    签名： | | | | | |

年 月 日

**嵊州市前岩水库管理处物业管理考核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类别及赋分值** | **得分** | | **扣分描述** | | **扣分** |
| 1 | 安全生产目标  （55分） |  | |  | |  |
| 2 | 法律法规与  安全管理制度  （60分） |  | |  | |  |
| 3 | 教育培训  （35分） |  | |  | |  |
| 4 | 生产设备设施 （330分） |  | |  | |  |
| 5 | 安全作业  （90分） |  | |  | |  |
| 6 | 基本隐患排查和治理  （40分） |  | |  | |  |
| 7 | 职业健康管理  （20分） |  | |  | |  |
| 8 | 运行管理  （370分） |  | |  | |  |
| **合计** | **1000分** |  | |  | |  |
| 考核领导小组成员意见：  签名： | | | 运行商意见：  运行商代表： | | 考核领导小组组长意见：    签名： | |

年 月 日